

证券代码：873996

证券简称：岳海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泰安岳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明勋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请董事会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

及摘要》。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1）、《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2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2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董事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董事会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预计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1.议案内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资格，自 2022 年以来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了全面的审计服务，建议续聘其担任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审议相关议案，提请于 2023 年 4 月 5 日上午 9 时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请董事会审议《关于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交易对手方刘明勋是出席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泰安岳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泰安岳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5日